

## 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0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西三路1号博实结产业园9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7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颖杰主持, 应出席监事3人, 实际出席监事3人,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, 形成以下决议: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(含现有及后续新设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级子公司)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0,000万元(含本数)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 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, 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,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监事会认为,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 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,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 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,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博实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1 日